

泓瀚科技的公司治理架構

第六條 等級：初級

資料來源：2021 年泓瀚科技永續報告書

董事會由七位具有專業背景的董事組成，負擔營運及監督之責；另獨立董事三人，組成審計委員會，負責業務執行的監督及審計。董事成員背景橫跨管理、財務、會計、化學、工程等領域，具備公司業務所需的實務經驗

企業概述

泓瀚科技成立於 2004 年 1 月，是全方位研發生產公司，專業提供噴墨墨水之研發、製造及銷售服務，不管水性、油性或溶劑型墨水，皆能快速開發。泓瀚科技的產品銷售遍及台灣、中國(含香港)、亞、歐、美、澳洲等地區，並與國際大廠建立長期緊密之合作關係開發產品，並不斷提升墨水技術層次，產品品質優良且穩定，深獲國際大廠肯定及原廠指定墨水開發。

案例描述

● 董事會職責

泓瀚科技董事會之職責係依據相關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監督泓瀚科技依法行事，財務透明度，即時揭露重要訊息等，對泓瀚及股東會負責。為善盡監督職責，泓瀚公司建立各式組織與管道，例如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內部稽核等。

董事會定期檢視經營團隊財務業務報告，指導並評估團隊經營績效，保持經營者間良好的溝通管道，以為股東創造更高的利益，決議重要事項並審定泓瀚科技各項重要章則及公司治理各項制度作業。

泓瀚科技已建立績效目標並於每季董事會聽取經營團隊的報告，經營團隊必須對董事會提擬公司策略，董事會須評估該策略的可行性並提出意見指導，經營團隊隨時調整策略，以為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 董事會運作情形

泓瀚科技董事會之董事任期三年，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董事會議，藉以瞭解泓瀚公司內部風險控管、重大議案及各項財務業務報告及討論情形，並透過稽核室出具之稽核報告，辨認泓瀚公司對於各項上櫃公司相關法令之遵行情形及各項業務目標達成效率；稽核室年度並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以加強董事會公司治理功效。

本屆董事會任期自108年6月14日起至111年6月13日止，110年度共召開6次董事會，董事出席情形及決議事項請參閱泓瀚公司110年報。